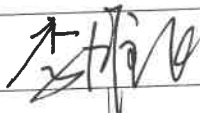


## 水土保持方案评审专家意见表

项目名称	泾河新城泾河大道等现状道路同泾惠渠改线相交处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	西咸新区泾河新城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陕西庄森生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专家签字		填表时间	2023年11月10日		
评审结论	通过	基本通过	✓	不予通过	
具体意见					
<p>一、本方案 <u>不存在</u> (存在/不存在) 《西安市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技术审查管理办法》第十四条所列不予通过项:</p>					
<p>二、其他意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完善报告书附件, 建议将成交通知书更换为方案编制委托书; 本项目土方已发生, 建议补充土方综合利用协议;</li> <li>2、细化工程占地组成及计算说明;</li> <li>3、细化土石方平衡分析, 补充临时堆土堆置方案, 明确临时堆土堆置数量;</li> <li>4、完善水量平衡分析, 两个扰动区域径流未联通, 建议分别计算水量关系; 同时, 补充下凹式绿地汇流条件分析;</li> <li>5、完善措施体系, 复核已完工项目是否可新增措施;</li> <li>6、完善水土流失防治指标预测值计算;</li> <li>7、建议根据电子版中标注的其他意见, 进一步完善报告表文字表述, 校核数据, 完善报告书附件、附图, 复核第五章措施设计说明中措施规格与典型设计图一致性(如何临时排水沟坡比等), 建议适当缩小图签栏比例。</li> </ol>					

# 泾河新城泾河大道等现状道路同泾惠渠改线 相交处改造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技术审查意见

根据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的有关规定，应项目建设单位西咸新区泾河新城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申请，西咸新区泾河新城行政审批服务局于2023年11月10日委托审查专家对陕西庄森生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泾河新城泾河大道等现状道路同泾惠渠改线相交处改造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送审稿）》（以下简称《报告表》）进行书面技术审查。审查专家通过审阅报告，查阅图件、附件及项目区相关资料，形成审查意见如下：

一、泾河新城泾河大道等现状道路同泾惠渠改线相交处改造工程位于西咸新区泾河新城崇文镇，本项目包括新建泾惠南干渠与泾河大道、汉阳大街两个交汇处，地理坐标分别为：东经 $108^{\circ} 56' 4.14''$ ，北纬 $34^{\circ} 29' 59.79''$ ；东经 $108^{\circ} 56' 17.58''$ ，北纬 $34^{\circ} 29' 15.91''$ 。项目总占地面积 $1854.00\text{m}^2$ ，其中，永久占地 $1001.00\text{m}^2$ ，临时占地 $853.00\text{m}^2$ 。项目主要建设泾河大道跨泾惠渠（长57米，宽13米）、汉阳大街跨泾惠渠（长20米，宽13米）两座改造工程，同时包含桥梁工程、绿化工程、管线改造工程及桥面铺装等辅助工程。

项目土石方挖填总量 $5787.30\text{m}^3$ ，其中挖方 $3664.00\text{m}^3$ ，

填方2123.30m<sup>3</sup>，弃方1540.7m<sup>3</sup>，无借方。项目总投资1625.72万元，其中土建投资1400.01万元。项目已于2021年2月开工，并于2021年7月完工，总工期6个月，本报告表属补报水土保持方案。

二、项目简述内容较全面，项目地理位置、建设性质、规模、组成及总体布局介绍基本清楚，工程占地、土石方平衡、水量平衡、施工条件基本反映了与水土保持有关的内容。防治标准符合相关规范要求。

三、项目区概况、水土保持现状等内容基本符合实际，主体工程水土保持分析与评价内容较全面。

五、防治责任范围确定正确，防治分区基本符合实际。

六、水土保持防治措施总体布局较合理，分区措施布设基本可行。

七、水土保持投资估算原则、方法可行。效益分析内容较全面。

八、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意见基本可行。

九、应修改完善以下内容：

- 1、细化工程占地组成及计算说明；
- 2、结合项目实际，客观、细化还原实际实施过程的土石方平衡分析，补充临时堆土堆置方案介绍；
- 3、完善水量平衡分析，应对两处施工场地分别计算水

量关系，并复核下凹式绿地汇流条件及对应径流滞蓄数量；

4、完善措施体系，复核已完工项目是否可新增措施；

5、完善水土流失防治指标预测值计算；

6、校核报告表文字、数据，完善报告表附件、附图。

综上所述，报告表编制基本符合相关规范要求，基本同意通过技术审查。建议依照审查意见修改完善后按程序报批。

专家签字：



2023年11月10日

专家意见修改对照表

序号	专家意见	对应修改内容
1	细化工程占地组成及计算说明；	P2 优化项目占地面积
2	结合项目实际，客观、细化还原实际实施过程的土石方平衡分析，补充临时堆土堆置方案介绍；	P8 补充临时堆土堆置方案，细化项目土方组成
3	完善水量平衡分析，应对两处施工场地分别计算水量关系，并复核下凹式绿地汇流条件及对应径流滞蓄数量；	P11-13 对两处施工场地分别计算水量平衡
4	完善措施体系，复核已完工项目是否可新增措施；	P20-P26 经复核，本项目已完工，无法新增措施，仅对临时占地补充植被补植措施
5	完善水土流失预测值计算；	P34 复核水土保持投资估算；P40 完善雨水径流滞蓄率计算；
6	校核报告表文字、数据，完善报告表附件、附图。	附件新增委托书，附图修改水土保持措施平面布置图

专家签字：



2023年11月13日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现场勘查意见

项目名称	泾河新城泾河大道等现状道路同泾惠渠改线相交处改造工程	建设地点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崇文镇新建泾惠南干渠与泾河大道、汉阳大街交汇处			时间	2013.11.10	
参加单位					是否同意 勘察结论	参加人签字		
评审专家	陕西省水土保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同意	李朝平		
建设单位	西咸新区泾河新城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陕西庄森生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意	王宗录		
与报告书的一致性	内容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勘察意见			
	项目概况		√		本项目选址(线) <u>泾河</u> ，占地类型与报告书 <u>基本一致</u> ，水保措施配置 <u>较合理</u> ， <u>无</u> 安全或水土保持限制性因素， <u>符合</u>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要求。			
	防治责任范围	项目建设区		√				
		直接影响区						
	占地类型			√				
方案合理性	内容	合理	基本合理	不合理	现场打分(总分10分)			
	选址(线)	√			占地类型与报告书一致性(5分); 4.5 水保措施布设(5分); 4.5 现场得分: 9			
	取土(料)场							
	弃土(渣)场				建议			
	重点工程布局			√	建议对植被长势较差区域进行补植。			
	水保措施配置			√				
方案可行性	内容	可行	基本可行	不可行	建议对植被长势较差区域进行补植。			
	施工环境	√						
	施工条件	√						
	施工技术	√						